

考古学集刊

第二集

*

《考古》编辑部 编辑

北京王府井大街 27号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 北京发行所发行

外文印刷厂 印刷

787×1092毫米 16开本 印张14.75 插图18页 360千字

1982年12月第1版 1982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统一书号：11190·095 定价：2.50元

考古学集刊

第 2 集

目 录

陕西铜川吕家崖新石器时代遗址调查	铜川市耀州窑博物馆(1)
内蒙古布拉格芒和新石器时代遗址	内蒙古地质局第一区调队(6)
甘肃兰州青岗岔半山遗址第二次发掘	甘肃省博物馆文物工作队(10)
湖南衡阳复溪公社金山岭遗址	湖南省博物馆(18)
新疆奇台县发现的石器时代遗址与古墓	奇台县文化馆(22)
吉林永吉星星哨新石器时代遗址调查与探掘	吉林市博物馆(25)
安阳侯家庄北地一号墓发掘简报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安阳工作队(35)
陕西绥德发现和收藏的商代青铜器	绥德县博物馆(41)
河北境内几处商代文化遗存记略	唐云明(44)
安徽长丰杨公发掘九座战国墓	安徽省文物工作队(47)
江西九江县沙河街遗址发掘简报	江西省博物馆 九江县文化工作站(61)
河北易县燕下都第21号遗址第一次发掘报告	河北省文物管理处(69)
河北灵寿县出土战国钱币	石家庄地区文物管理所(83)
辽宁锦西县邵集屯发现战国刀币	锦州市文物管理委员会(93)
湖南郴州市奎马岭汉墓的发掘	郴州地区文物工作队(99)
江苏沛县栖山汉画像石墓清理简报	徐州市博物馆 沛县文化馆(106)
广东始兴晋——唐墓发掘报告	广东省博物馆(113)
河南巩县宋陵石刻	傅永魁(134)
浙江兰溪嵩山北宋瓷窑址	金华地区文管会(163)
福建松溪堀场北宋窑址试掘简报	福建省博物馆(167)
广东海康元墓出土的阴线刻砖	曹腾麟 阮应祺 邓杰昌(171)
殷墟金属器物成份的测定报告(一)	
——妇好墓铜器测定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实验室(181)
同位素X射线荧光法对稀珍文物的无损分析	张日清 曲长芝(194)
简牍资料论著目录	曹廷尊 徐元邦(202)

Papers on Chinese Archaeology

No. 2,

Contents

The Yaozhou-ware Museum of Tongchuan City	
Excavation of the Lujiaya Neolithic Site at Tongchuan, Shaanxi	(1)
The Survey Team, the Geological Bureau, Inner Mongolia,	
A Neolithic Site Excavated at Bulagemang, Inner Mongolia	(6)
The Archaeological Team, the Provincial Museum of Gansu,	
Second Season of Excavations of a Bannshan Site at Qinggangcha near Lanzhou, Gansu	(10)
The Provincial Museum of Hunan,	
Excavation of the Jinshanling Neolithic Site at Hengyang, Hunan	(18)
The Cultural Centre of Qitai County, Xinjiang,	
A Neolithic Site and Tombs of Nomadic People Excavated at Qitai, Xinjiang	(22)
The Museum of Jilin City,	
Reconnaissances of the Xingxingshao Neolithic Site at Yongji, Jilin	(25)
The Anyang Archaeological Team, IA, CASS,	
Excavation of Tomb No. 1 at Houjiazhuang, Anyang, Henan	(35)
The Museum of Suide County,	
Bronzes Unearthed at Suide, Shaanxi	(41)
Tang Yunming,	
Some Shang Sites in Hebei	(44)
The Archaeological Team of Anhui Province,	
Nine Tombs of the Warring States Period Excavated at Yanggong, Changping, Anhui	(47)
The Provincial Museum of Jiangxi and the Cultural Center of Jiujiang County,	
Excavation of the Shahejie Site at Jiujiang, Jiangxi	(61)
CPAM of Hebei Province,	
First Season of Excavation of Site No. 21 at Yianxiadu, Hebei	(69)
CPAM of Shijiazhuang District,	
Coins of the Warring States Period Unearthed at Lingshou, Hebei	(83)
CPAM of Jinzhou City	
Knife Coins of the Warring States Period Discovered at Shaojitun, Jinxi, Liaoning	(93)
The Archaeological Team of the Chenzhou District,	
Han Tombs Excavated at Kuimaling near Chenzhou City, Hunan	(99)

The Municipal Museum of Xuzhou and the Cultural Center of Peixian Country,	
Han Tombs with Carved Stones Excavated at Qishan, Peixian, Jiangsu . .	(106)
The Provincial Museum of Guangdong	
Jin and Tang Tombs Excavated at Shixing, Guangdong	(113)
Fu Yongkui,	
Stone Sculptures of the Royal Tombs of the Song Dynasty at Gongxian, Henan	(134)
CPAM of the Jinhua District	
Porcelain Kiln Sites of the Northern Song Dynasty Excavated at Lanxi, Zhejiang	(163)
The Provincial Museum of Fujian,	
A Northern Song Kiln Site Excavated at Jiongchang, Songxi, Fujian	(167)
Cao Tengfei and Others	
Incised Bricks from a Yuan Tomb at Haikang, Guangdong	(171)
The Laboratory, IA, CASS,	
Report on Chemical Composition of the Metal Artifacts from Yin Xu . .	(181)
Zhang Riqing and Qu Changzhi,	
X-ray Fluorescence Analysis of Rare Antiques	(194)
Cao Yanzun and Xu Yuanbang,	
Bibliography of the Study of Bamboo and Wooden Documents	(2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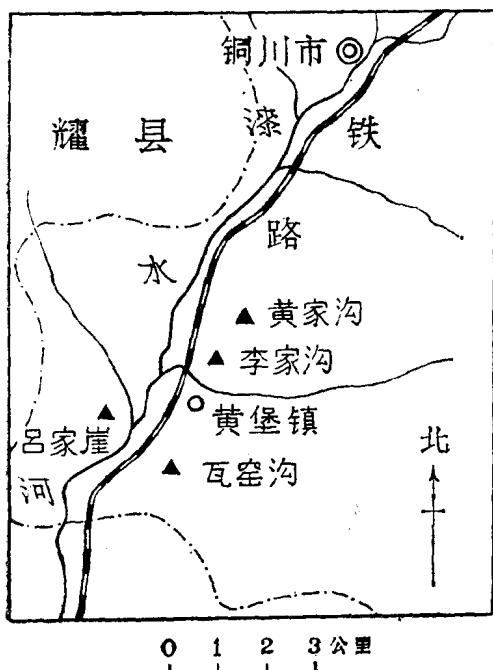
陕西铜川吕家崖 新石器时代遗址调查

铜川市耀州窑博物馆

吕家崖新石器时代遗址，位于铜川市黄堡公社吕家崖村西南侧。1974年冬，生产队社员平整土地时，在该遗址范围内发现陶器、石器等遗物和陶窑、人骨架等遗迹。现将调查情况报导如后：

一、遗址概况

陕西铜川黄堡镇位于渭河支流的漆水河谷地，它北距铜川市约10公里。周围土地肥沃，适宜人类生息和农耕。在这块南北约5公里，东西约2—3公里的小“盆地”四周，分布着四处新石器时代遗址（1972年冬，西安半坡博物馆与原铜川市文化馆共同对黄堡周围吕家崖、瓦窑沟、李家沟仰韶文化遗址，黄家沟龙山文化遗址等新石器时代遗址进行了普查，吕家崖遗址仅是其中之一（图一）。



图一 吕家崖遗址位置示意图

吕家崖遗址位于漆河西岸第二台地上，地面上散布着陶片、耀瓷及匣钵碎片，从陶片暴露情况看，遗址范围南北约700米，东西约400米。据文保小组同志们介绍，遗址东北部出土完整陶器、石器较多，往往还有人骨伴出。这一情况为判断该遗址的墓葬区提供了重要线索。田野调查中，在土地棱坎的断面上还发现厚约1米左右的灰土堆积层（灰层未见底），灰土上层距地表约1—1.5米。目前，这处遗址是吕家崖生产队的蔬菜地。

黄堡镇又是我国陶瓷发展史上著名的耀州窑遗址所在地。吕家崖新石器时代遗址即在“十里窑场”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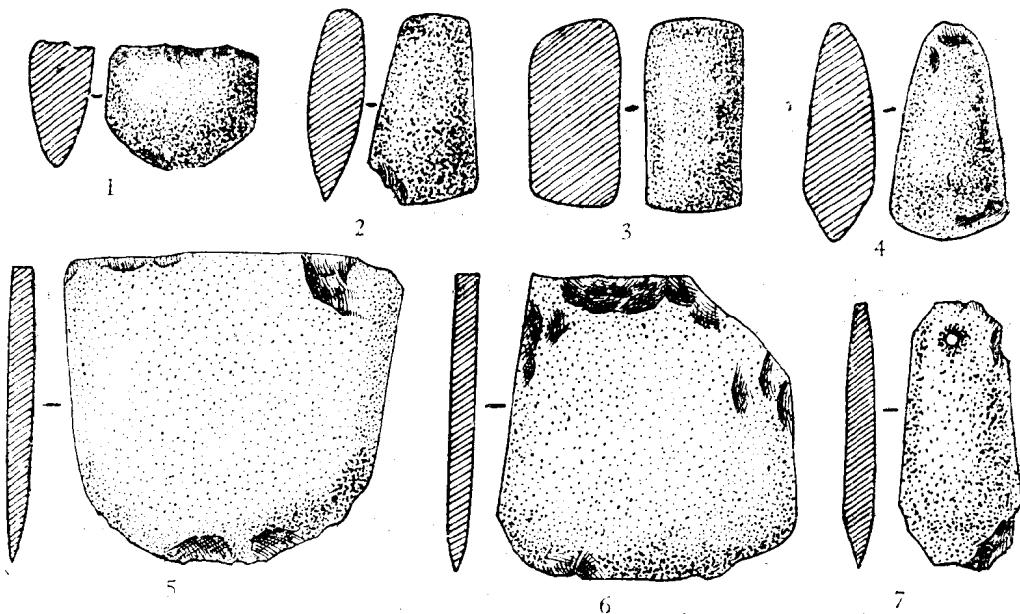
二、文化遗物

遗址内出土的器物主要有石器和陶器两类，其次有蚌和鹿角，但数量极少。

石器 器形可分为斧、凿、铲、杵四种生产工具和石球。

斧 分三式。

I式1件，平面略呈梯形，剖面呈梭形，磨制。长10.2厘米（图二，2）。



图二 石器

1. 钺 2. Ⅰ式斧 3. 斧 4. Ⅲ式斧 5. Ⅱ式铲 6. Ⅰ式铲 7. Ⅲ式斧 (1.1/3, 2, 4, 7.1/4, 3, 5.1/5, 6.1/6)

Ⅰ式4件，平面呈圆锥形，剖面呈梭形，磨制。长11.4厘米（图版壹，6；图二，4）。

Ⅲ式1件，形状如Ⅰ式，有穿孔，磨制精细。长14厘米（图二，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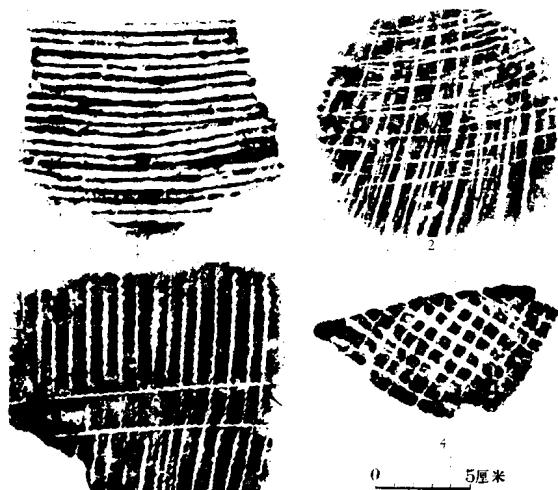
斧 1件。弧刃磨光，其余为细琢。平面半圆形，剖面三角形。高5.8、宽7厘米（图二，1）。

铲 分二式。

Ⅰ式2件，弧刃，平面呈梯形，磨制精细，长24、宽24.5厘米（图版壹，7；图二，6）。

Ⅱ式1件，弧刃，平面近似长方形，磨制精细，长20、宽23厘米（图二，5）。

杵 3件。略呈圆柱体，高12.5厘米（图版壹，5；图二，3）。



图三 陶器纹饰拓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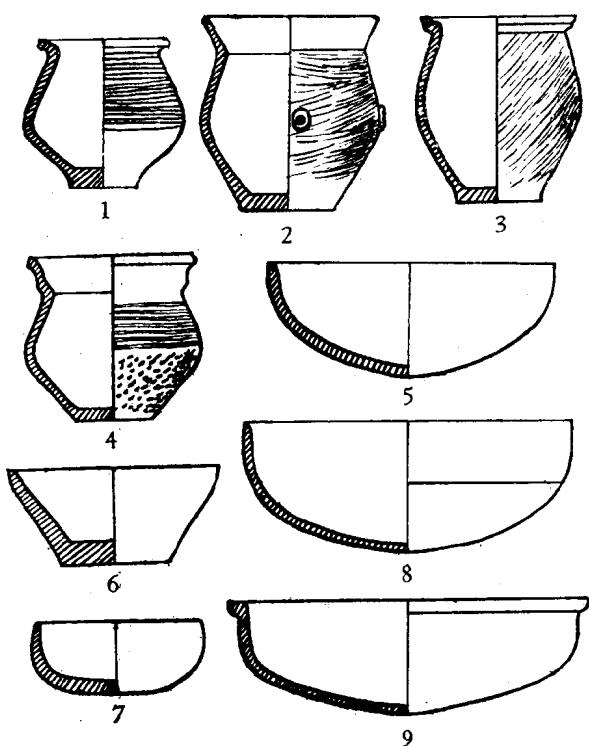
1. 弦纹 2. 网纹 3. 线纹 4. 方格纹

石球 用小砾石稍加琢磨而成，出土时放置于细颈瓶内。

陶器 陶质分细泥红陶、泥质红陶、泥质灰陶、夹砂红陶、夹砂灰陶、细泥黑陶六种。绝大多数为红陶，灰、黑陶数量极小，两种仅五片标本。陶器均为手制，多采用泥条叠筑法，器物口沿部分多经过慢轮修整。细泥红陶质地细腻坚硬，夹砂红、灰陶均掺夹粗砂。

陶器除光素无纹的器皿外，彩陶比较丰富。器物表面的装饰有彩绘、附加堆纹、剔刺纹、指甲纹、弦纹、线纹、网纹、方格纹等八种。彩绘用黑色，施彩部位主要在器物口沿、肩部、上腹部的外壁。彩绘纹饰可分两类：一类是由

宽带、直线、斜线、三角形组成的几何形、鱼形纹饰；另一类是由圆点、弧线组成的花瓣、圆涡及象生形纹饰（图版叁，2）。附加堆纹有圆形泥饼、三角形泥条等。剔刺纹、指甲纹多饰于细颈瓶口部。弦纹、线纹、网纹、方格纹多饰于器物上腹部外壁（图三）。



图四 陶器

1. I式罐2. II式罐3. III式罐4. IV式罐5. I式钵6. II式碗
7. I式碗8. II式钵9. III式钵（1—4. 1/5, 余1/4）

式可分为唇口、卷沿、宽沿等数种，底残，不能复原（图五）。

罐 均为夹砂红陶，分四式。

I式5件，方唇外侈，鼓腹，下腹内凹，小平底，上腹饰弦纹或斜线条。口径8.5、高10.5厘米（图版壹，1；图四，1）。

II式1件，方唇长而外侈，口径与腹径长度相当，平底，上腹饰线条。口径13.3、高11.5、底径6.5厘米（图版壹，2；图四，2）。

III式2件，敞口，方唇平折，深腹，平底，腹部饰斜线条。口径12.5、高10.2、底径5.8厘米（图版壹，4；图四，3）。

IV式2件，圆唇长而外侈，鼓腹，平底，腹部饰弦纹。口径11.5、高11、底径5.5厘米（图版壹，3；图四，4）。

瓶 可分葫芦瓶、细颈瓶和尖底瓶。

葫芦瓶 分六式。

I式2件，直口，上下腹匀称而修长，中部束腰，平底。一件光素无纹，器形较小；另一件口颈施满黑彩，上腹施圆点，下腹绘四组相同的人面纹，口径4、高35、底径11.5厘米（图版叁，2；图六，9）。

器形有钵、碗、盆、罐、瓶等五种生活用具，以及刮削器。

钵 分三式。

I式1件，直口，浅腹，圆底，素面，口径15.8、高7厘米（图版式，3；图四，5）。

II式2件，口内敛，深腹，圆底，口沿外壁饰宽带黑彩。另一件素面。口径17.6、高8厘米（图版式，1；图四，8）。

III式1件，敞口卷沿，浅腹，圆底，口沿饰黑彩。口径19.4、高6.1厘米（图版贰，2；图四，9）。

碗 分二式。

I式3件，敛口，深腹，圆底，口径8.8、高4.5厘米（图版式，4右；图四，7）。

II式1件，敞口，腹壁斜直，平底，用手捏塑制成。口径11.2、高5.5、底径6厘米（图版式，4左；图四，6）。

盆 采集标本均为盆口沿残片，形

I式3件，敛口，束颈长腹，最大腹径在近底处，平底，上腹满施黑彩。口径1.8、高20.2、底径7厘米(图版叁，3；图六，6)。

II式1件，直口，束腰，下腹圆鼓，平底，素面。口径2.5、高20.5、底径8.8厘米(图版肆，2；图六，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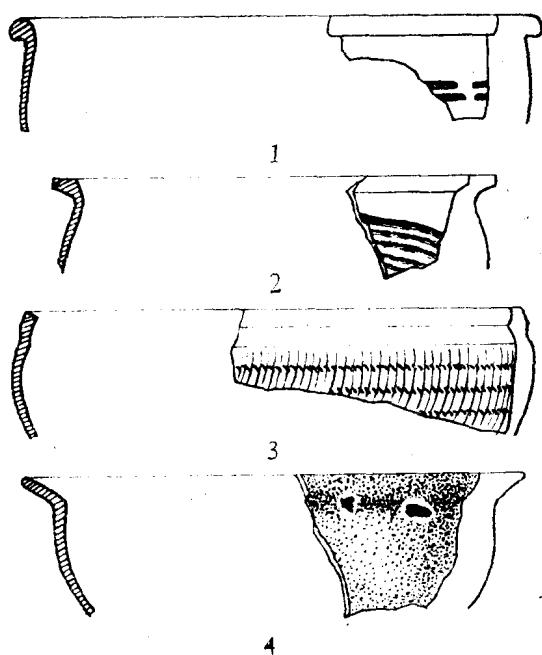
IV式2件，口微侈，束腰，下腹圆鼓，平底。口径3.4、高25.7、底径9.9厘米(图版肆，3；图六，8)。

V式1件，直口，束腰，腹匀称，平底。口径3、高21.6、底径6厘米(图版肆，4；图六，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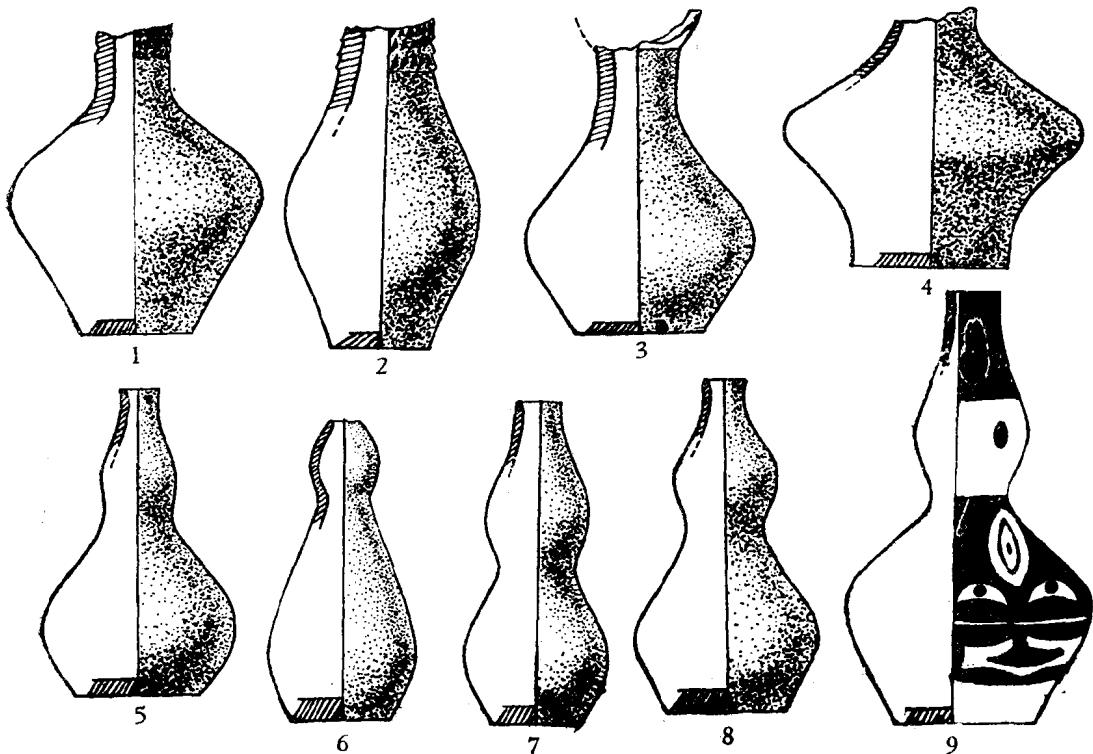
VI式1件，敛口侈沿，肩部有双耳，上腹与双耳施黑彩，腹部修长，平底。高38.4、口径4.65厘米(图版式，6)。

细颈瓶 分四式。

I式1件，口唇残，鼓腹，最大腹围处微折，平底，口部饰指甲剔刺纹。残高22、底径8.1厘米(图版叁，4；图六，1)。



图五 陶盆口沿 (1、3.约1/6, 2、4.约1/4)



图六 陶瓶

1. I式细颈瓶 2. II式细颈瓶 3. III式细颈瓶 4. III式细颈瓶
5. III式葫芦瓶 6. II式葫
芦瓶 7. IV式葫芦瓶 8. IV式葫芦瓶 9. I式葫芦瓶 (1—7.1/5, 8, 9.1/6)

I式2件，口部残，深腹，平底，口部饰指甲剔刺纹。残高21、底径9.9厘米（图版肆，1；图六，2）。

II式1件，口颈残，丰肩，折腹，下腹内凹，平底。残高16.4、底径10.5厘米（图版贰，5；图六，4）

IV式1件，直口，侈沿，鼓腹，平底。残高19、底径8.5厘米（图版叁，1；图六，3）。
尖底瓶 仅见口部、耳、尖底残片，不能复原。

刮削器 1件。椭圆形，彩陶片制成。

蚌壳 1件。原放置于细颈瓶内。

鹿角 2件。已残，系地面采集。

三、结语

吕家崖新石器时代遗址是一处文化内涵比较丰富的文化遗存，仅就其中的陶器和陶片标本来看，即可以分为红陶、灰陶、黑陶三大系统，红陶占绝大多数，灰、黑陶数量极少，这说明该遗址主要包含有仰韶文化遗存，又有少部分龙山文化遗存。这处遗址的发现，对了解陕西渭河流域仰韶、龙山文化的分布地区、文化内涵提供了新资料。

吕家崖新石器时代遗址文化遗存中，石质生产工具的器形和制作方法，陶器的器形，彩陶的纹饰等，与西安半坡、陕县庙底沟两处遗址出土的同类遗物基本相同，所以说该遗址具有半坡、庙底沟两种类型的仰韶文化内涵。但是，它又具有与半坡、庙底沟两处文化类型不完全相同的文化遗存，其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三方面：1.陶器的器形、器物的组合发生了比较明显的变化。钵、盆之类器物口沿收敛，器腹加深，细颈瓶的颈部缩短，葫芦瓶的数量增多，形状变化多样。2.石质生产工具磨制精致，器形变大。例如I、II式石铲形大体薄，通体磨光，刃部锐利；III式斧琢磨精细，有穿孔。3.彩陶纹饰兼备半坡、庙底沟两种文化类型彩陶纹饰的特点。I式彩陶葫芦瓶的纹饰为象生形图案，与半坡人面纹艺术风格十分类似；但装饰特点又具有庙底沟类型以圆点、弧线组成纹样，且为一种单元图案连续的艺术特点。通过上述初步的排比分析可以看出：吕家崖遗址文化内涵包含了一部分与半坡、庙底沟类型略有区别的仰韶文化遗存，它的某些特点在陕西临潼姜寨、渭南史家等许多新石器时代遗址中也表现出来（见《陕西渭南史家新石器时代遗址》，《考古》1978年1期）。吕家崖遗址的发现更加丰富了仰韶文化的内容，它对于进一步深入探讨以半坡和庙底沟为典型代表的仰韶文化遗存的类型、分期，以及这些文化类型之间的相互关系是具有一定研究价值的。

吕家崖遗址仅经过初步调查，但从其中反映的主要问题来看，这里确实是一处值得重视的新石器时代遗址。

执笔者 卢建国

内蒙古布拉格芒和新石器时代遗址

内蒙古地质局第一区调队

内蒙古北部布拉格芒和新石器文化遗址，是内蒙古地质局区测队三分队的同志于1976年6月2日首次发现的。

该地点发现后，内蒙古博物馆李荣、汪宇平二同志曾到现场进行过较详细的调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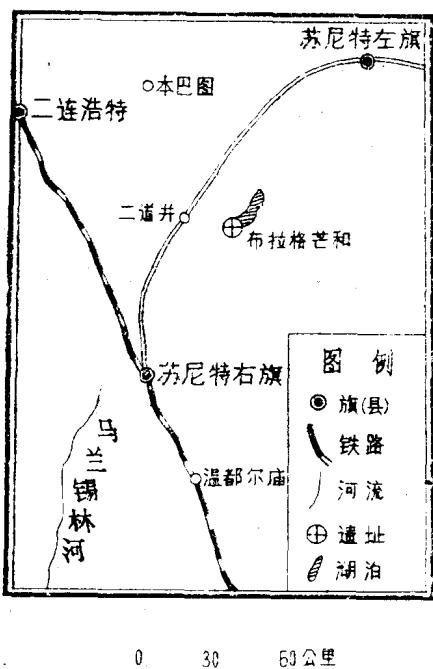
我们采集了各种石器近千件，各种陶片40余件以及其他多种遗物。

布拉格芒和文化遗址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马兰察布盟苏尼特右旗马力根公社（二道井）东南28公里的都舍芒和、布拉格芒和呼都格、布拉格芒和、布拉格呼都格及德勒格尔等地（图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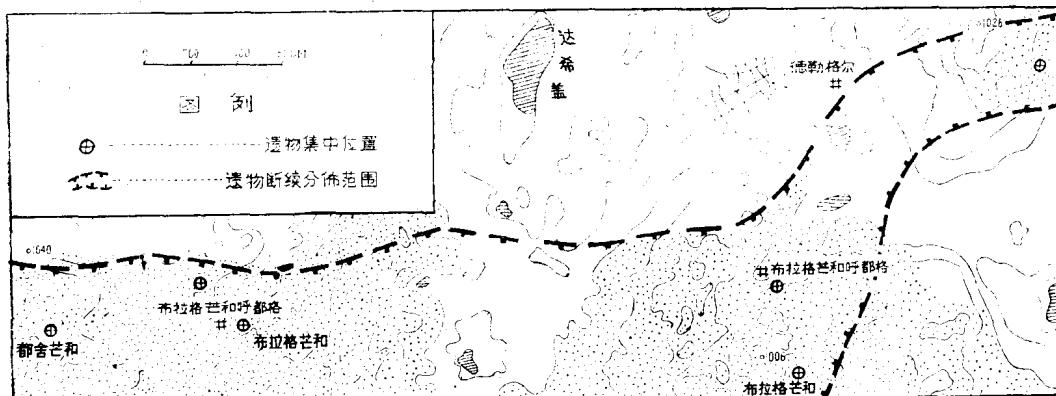
布拉格芒和为蒙语译音，其意为“有泉的沙漠”。

遗址中文化遗物全部散布于第四系沙梁或由石炭系地层组成之山梁洼处，直接裸露于地表或被第四系风成砂所复盖。在上述各点上，遗物发现最多，在各点之间则相对减少，其范围长达13公里左右，基本呈带状断续分布。其中之布拉格芒和等地遗物十分丰富，几乎俯拾皆是。在同地曾发现灰烬层，厚者可达1米左右。当地可能为当时生产工具的场所和人们较长期居住的地方（图二）。

遗址位于内蒙古高原北缘之浑善达克沙漠的西北边缘。海拔高度一般为1000米至1050米。居民点稀少，人迹罕到。遗址周围被第四系湖泊所环绕，这些



图一 布拉格芒和位置图



图二 布拉格芒和遗物分布范围

湖泊现因长期干旱其范围大为缩小，大多已完全干枯。遗址南侧多为第四系风成砂所复盖，呈半固定型沙漠或沙漠景观；其北侧相对沙少，基本呈荒漠草原景观。

一、文化遗物

遗址中发现的石器、骨器、陶片及其他遗物数量之多、内容之丰富、分布之广泛在内蒙古新石器时代遗址中是不多见的。现仅将其中比较典型的遗物作一概略的介绍。

(一) 石器文化遗存中的生产工具主要是石器。大致可分为细石器、打制石器、磨制及琢磨石器三种类型。

1. 细石器数量、种类最多。主要有石核、石叶、石簇、尖状器、刮削器、圆刃刮削器及雕刻器等。

石核原料绝大多数为各色半透明、不透明燧石，少数为石英斑岩等致密、坚硬的火山岩。制作石叶的石核多呈圆锥状、楔状，少数为柱状。少数楔状石核有细致修理的痕迹，这种石核可能曾被当作石器使用过(图三，1)。

与上述石核同产地大量不规则状石核，原料亦多为燧石。多无固定台面，有打下石片留下的疤痕。

石叶以各种颜色的燧石、蛋白石或火山岩为原料，用间接打击法一次打击而成。除极少数石叶单侧具加工痕迹外，一般无二次修理的痕迹(图三，2)。

另外尚发现两件有第二步加工痕，制作精致的条形石片石器(图四，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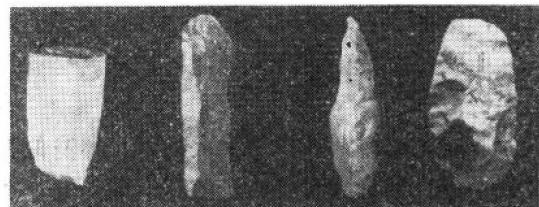
石簇根据目前采集的标本，基本分为柳叶状平底簇、三角形凹底簇、三角形平底簇三种类型。石簇均乳白色燧石、蛋白石为原料，通体压制而成。加工细致，十分精美(图四，1、2、3)。

尖状器 遗存中之尖状器数量较多，原料均为燧石或石英。目前采到的标本大致可分三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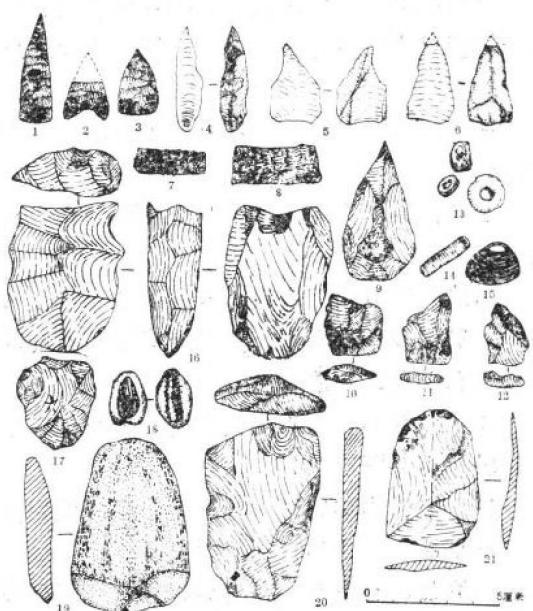
I式：沿石片两侧边缘，自劈裂面向背部加工，修制成一个锋利的尖端(图三，3；图四，4)。

II式：形状不十分一致。器身菲薄，边缘锐利，具一明显的尖端。此种尖状器亦可作刮削器使用(图四，5)。

III式：形状、大小不十分一致，但石器背部均具十分明显的人形脊棱。器身边缘很薄，尖端锋利(图四，6)。



图三 布拉格芒和采集石器
1. 石核2. 石叶3. 尖状器4. I式复刃刮削器(自左至右)



图四 布拉格芒和采集石器
1. 柳叶平底簇2. 中型凹底簇3. 中型平底簇4—6. 小形尖状器7、8. 长条形石器9. 圆底尖状器10—12. 雕刻器13. 石珠14. 石管15. 蚌壳16. I式斧17. 圆刮削器18. 磨背贝19. 磨制石斧20. III式打制斧21. II式打制斧

圆底尖状器 以燧石为原料打制而成，一端钝圆，一端尖锐，加工较完美（图四，9）。

圆刃刮削器 以燧石为原料打制而成，其大小差异较大。器形呈指甲状，边缘均经过细致加工（图四，17）。

雕刻器 从目前采到的标本看，基本可分为二式。均为乳白色半透明或不透明的蛋白石制成。

I式：器形剖面似呈菱形，全身遍布加工痕迹。三边薄锐，一边宽平。具一突出尖角，尖角两侧均经过细致加工（图四，10）。

II式：器身呈不规则状，全身遍布加工痕迹。两边宽平，尖角两侧经过细致加工（图四，11、12）

2. 打制石器 文化遗存中打制石器种类较多，引人注目。主要有：斧、凸刃刮削器、复刃刮削器及石球等。

斧 大致可分为四式。

I式：以燧石为原料打制而成。器身上宽下窄似梯形。纵断面呈楔形。顶端经修理平而微凹，两侧及刃端用交互打击法修理成刃（图四，16）

II式：以安山岩为原料打制而成。呈三角形，柄部残断。两侧于顶端交角30度左右，具较尖锐之顶端。

III式：原料为安山岩类火山岩。器身似梯形，扁平而薄。石器一面略带“磨”的痕迹。磨制十分轻微，原有的打击痕迹清晰可见（图四，20）。

IV式：器身呈似梯形，上窄下宽。纵剖面呈棱形。器身四缘均薄，下部为刃。石器一面亦略带“磨”的痕迹（图四，21）。

凸刃刮削器 用偏碱性火山岩依节理裂成之石片制成。器身微凸。刃部呈半圆形外凸。与刃部相对的一边为手握部位，经过十分细致的修理。

复刃刮削器 大致分二式。

I式：原料为燧石。器身呈矩形，两端微圆。纵剖面呈棱形。加工痕迹遍布全身（图三，4）。

II式：原料为燧石。器身呈矩形。两个长边被修理成刃；两个短边宽平，基本无修理痕迹。

石球 以燧石为原料。滚圆度颇高。重435克至225克不一。

3. 磨制及琢磨石器 遗存中磨制石器的数量较多，主要有斧、杵、环形器等。琢磨石器主要为石磨盘、石磨棒。

斧 原料为安山岩类火山岩，器身似梯形，纵剖面呈厚棱形。两刃及顶端钝圆，下部残失，较厚重（图四，19）。

杵 原料为偏碱性火山岩。顶端因使用而成麻面。杆部残断。

环形器 圆饼形，中间具圆孔。

石磨盘、石磨棒 多为偏碱性火山岩琢磨而成。石磨盘为板状，具一磨蚀面。

(二) 骨器 文化遗存中的骨器目前仅发现骨刀柄的两块残片，同属于一把骨刀。系动物的肋骨磨成。一面平直为背部，一面具弧度及凹槽为刃部。

(三) 陶器 在遗址中发现了不少陶片，可惜所有陶片都过于破碎，无法复原，这使我们无法了解文化遗存中陶器器形的特点。陶片的种类较多，现分述于下：

夹砂褐陶 这种陶片在遗存中数量较多，均为手制。灰褐色，陶质坚硬。陶质中具石英砂粒。此种陶片多具交叉绳纹，未见其它纹饰（图五，右）。还有泥质成分较高，火候较低者（图五，中）。

夹砂灰陶 数量仅次于前者。均为手制，火候较高。陶片多具不甚规则之交叉绳纹，未见其他纹饰。亦有平面无纹的陶片（图五，左下）。

泥质红陶 仅存一块，系口沿部份，推测原器可能为钵。阳面显红色，阴面暗褐色。陶质坚硬，原料颇细，几乎不见砂粒（图五，左上）。

（四）装饰品及其他 遗存中此类遗物数量较多，大多可分以下几种：

穿孔蚌壳 遗存中采到蚌壳颇多，其中不少蚌壳在铰合部以下具一圆形孔，以便穿系（图四，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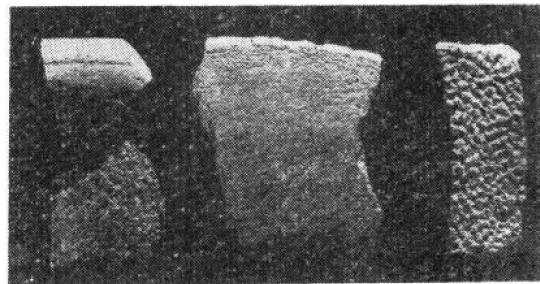
石珠 数量、种类颇多。原材主要有长石、燧石、火山岩等多种。形状及大小不一，均具穿系用的小孔。制作大多十分精致（图四，13）。

石管 多系长石制成，有的长达20毫米。呈管状，中间具钻磨的孔（图四，14）。

磨背贝 遗存中采到七枚，大小不一，被磨制成环状的贝壳。磨去的部位均为背部。贝壳一般长20—25毫米。这些贝发现时断续呈线状排列，似乎它们过去曾被穿系在一起（图四，18）。磨背贝和我国中原地区的货贝十分相似，这是值得注意的。

蚌片 遗址中采到一些较大的蚌片，均十分破碎。

烧骨 数量较多，多为中、小型哺乳动物的骨骼。



图五 布拉格芒和出土陶器

泥质红陶（左上），绳纹夹砂灰陶（左下）
绳纹夹砂褐陶（右）泥质夹砂褐陶（中）

二、结语

布格拉芒和文化遗址地处内蒙古北部，过去这一带的考古工作十分缺乏。该遗址的发现，大大丰富了该地区新石器文化的考古资料，为追溯我国北部边疆的历史，探讨这一地区的地理变迁提供了资料。

遗址中所有遗物均系地表采得，无固定层位，故难以确定其较确切的年代。综观其文化内容，遗址很可能包括了一种较长时期的文化遗存。其时代下限可能为新石器晚期或更晚一些。

执笔者 刘志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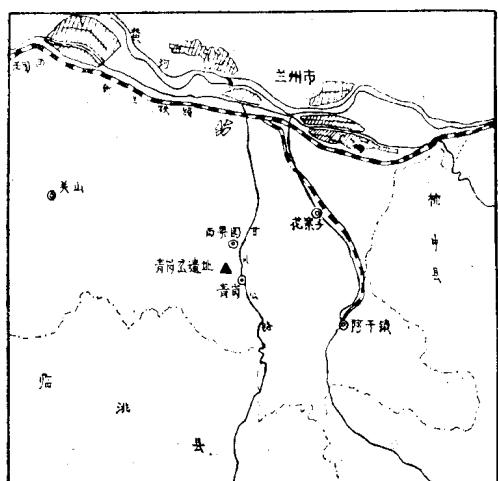
参考书目

- [1] 内蒙古地质局：《我区发现古人类文化重要遗址》，《内蒙古地质简报》第3期。
- [2] 贾兰坡、盖培、尤玉柱：《山西峙峪旧石器时代遗址的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72年第1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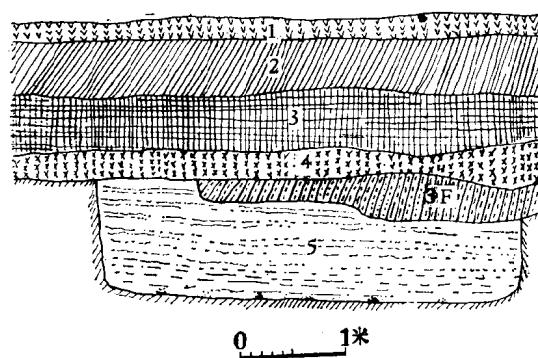
甘肃兰州青岗岔半山遗址第二次发掘

甘肃省博物馆文物工作队

青岗岔遗址在兰州河南岸，距市区15公里的西果园公社所属的青岗岔村。遗址在村西，高出河床40—50米的岗家山上。这里四面环山，地势狭长，高低起伏，重峦叠嶂。岗家山巅地形平缓，开成梯田。在梯田的断崖上，可看到灰层、灰坑，遗物很丰富。遗址内涵除半山类型外，附近尚有马厂和齐家文化遗址。该遗址曾于1963年秋进行过试掘^①，1976年6—7月，我馆又对青岗岔遗址进行第二次发掘。这次发掘只限于半山类型遗存，开探方八个，揭露面积共计约340平方米。文化层很厚，在第3层以下的遗迹遗物，都属于半山类型（图一）。



图一 青岗岔遗址位置示意图



图二 T5东壁剖面图

1. 耕土 2. 近代扰土 3. 汉唐扰土 4. 半山文化层
5. F4堆积层 3F应为F3基址填土

一、地层堆积

这次发掘的地层，与1963年发掘的地层基本相同，可分为五层。现以T5东壁剖面为例说明。

第1层：耕土层，厚18—24厘米。灰褐色土，松软，出有零星半山陶片。

第2层：近代扰土层，厚40—70厘米。红褐色土，质粗硬实。出有近代瓷片和少量的半山类型陶片，并有木炭屑及兽骨等。

第3层：扰乱层，厚35—50厘米。红褐色土，质粗但比第2层松软。出半山陶片、汉代绳纹陶片以及唐宋瓷片。此层扰乱较深，有的地方由表土深达1.4米左右。

第4层：半山类型文化层。灰白色土，很松软。出有石刀、石凿、石纺轮、多量陶片以及兽骨等。在这层内发现F3，其房基叠压在下层F4之上，它是F4废弃之后，在其上铺垫一层灰土和生黄土为基础而建造的。

第5层：F4倒塌后的堆积层，这层最厚处达70厘米，堆积大量焚烧后的房屋灰烬、草筋泥皮和红烧土块等，大都呈黑灰色。在居住面上，有很多被烧毁的炭化房木构件、石块和许多半山陶片（图二）。

二、遗迹和墓葬

(一) 房址 3座(T3—5, 房址、墓葬编号, 均接排1963年顺序号)。其中F3仅保存中间的圆形灶址和灶址附近的长方形小窖穴。下面主要介绍F4和F5。

F4位于T5内, 南距F1约8米, 都是座西向东, 排列在南北向的一条直线上。F3压在F4西北部分之上。F4系半地穴式建筑, 平面作正方形, 居住面距表土深2.6米左右。西壁保存完整, 长4米, 现存高度1—1.13米; 南壁长3.95、残高0.63—0.7米; 北壁长4.1、高0.92米, 东壁被断崖切断。房门应开在东壁上。紧靠南、北、西三壁各有对称的圆形柱洞两个。西、南两壁的柱洞都掏在墙壁内, 木柱嵌在墙内, 外抹一层草筋泥, 和墙壁一样平整, 北壁的草筋泥已脱落。六个柱洞内都有炭化的木柱, 西壁南边的一个最高, 居住面以上为68厘米, 柱洞也是最深的一个, 深34厘米。北壁西边的柱洞最浅, 只有20厘米。柱洞的直径都在15厘米左右, 柱洞底部多是尖底, 洞内填有褐色粘土并且夯实, 还有的加垫陶片。木柱都是栽柱, 然后在柱洞内回填泥土或陶片, 进行初步加工。南壁西边的柱洞底部, 平垫了一块大陶片, 支撑柱脚。在居住面的东部有东西相连的圆形灶坑三个, 直径都在70厘米左右, 灶坑底部凹下15厘米, 坑口周缘都有一层草筋泥圈, 但大部脱落。东边的残破较为严重, 却看不出废弃的现象。解剖观察, 中间的灶坑在烧结的硬面以下, 还有15—20厘米的夯土层, 而两边的则无。同时中间灶坑底部的烧结层最厚, 达3厘米左右, 呈青绿色; 两边的底部烧结程度较差, 呈青灰色, 烧结层薄。看来当初修建灶坑时, 只有中间的一个, 两边的则是以后增设的。灶坑内及周围, 木炭和灰烬堆积很厚, 其中杂有人们食用后丢弃的羊骨和飞禽骨骼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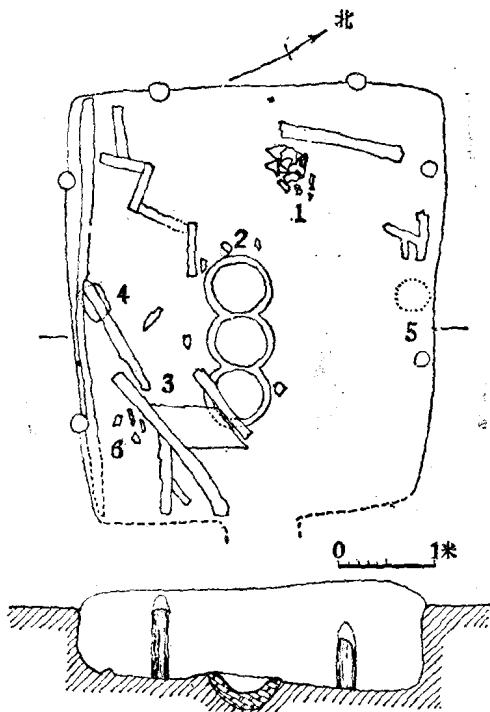
居住面上坍塌有许多炭化的房木构件, 尚可看出圆木形状或板状木块。圆形的直径10—12厘米, 长约2米左右。在灶坑附近, 有一块长150、宽30、厚5厘米的炭化木板残段, 压在圆木下平置在地面上, 有可能是铺在地面上的防潮木板。顺着南墙根, 有一根长木, 同南墙一样长, 直径约12厘米, 由其位置与长度推测, 可能是连接两柱端的横向梁。在北壁的正中间, 有一炭化的树木枝叉, 中间架有横向枝杆的一端, 似为残柱顶端。由此现象来看, 房架是利用绳索之类绑扎固定, 或是用枝叉支撑。

居住面是逐层回填生土夯实, 厚20厘米左右, 平整结实, 用火烘烤成坚硬的红烧土面, 厚2—3厘米。房屋的南、北、西三面的墙壁, 普遍用火烘烤成红烧土面, 表面硬度、薄厚均匀, 颜色一致。

在紧靠北壁的两柱洞之间, 有瓮棺葬一座。瓮棺埋入深80、直径约50厘米的圆形坑内。瓮棺上置一单耳彩陶罐, 罐的口部, 距居住面只有10厘米左右。瓮棺是在房屋建成后, 烘烤居住面以前埋入的, 它和房屋的建造基本是同一时期的。这种瓮棺葬, 是我国新石器时代文化中普遍流行的一种葬俗。另外, 在南壁的两柱洞之间, 有一长40、宽30、深40厘米的椭圆形窖穴, 用以储藏食物, 其位置正好与瓮棺葬相对称。

根据房址正方形和灶址的位置, 可复原东壁和门的位置。房中间没有柱洞, 但南、北、西三壁均有两个柱洞, 东壁也应有两个柱洞。房屋的面积不大, 正方形每边4米, 面积为16平方米左右。据此, 可以复原成结构简单的平顶建筑, 这种平顶式的小屋, 在西北地区至今到处可见。为了通风和出烟的需要, 可能檐下门上留有窗口(图三、四)。

F5房基建造在座西向东的缓坡地上, 和F1、F4都在南北向的一条直线上, 南距F4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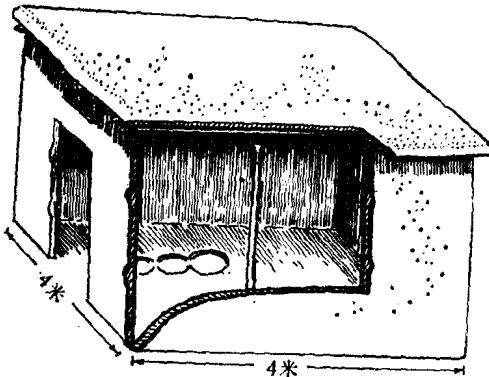


图三 F4平、剖面图
1. 彩陶壶 2. 石纺轮 3. 炭化房木 4. 窑穴
5. 瓮棺 6. 石块

架纵横连接，具有“间”的雏形。中间的四个，深24—30厘米，西壁的两个近40厘米左右。柱洞内均未见炭化的木柱痕迹，似是回填的灰土或杂有木炭屑的淡黄色土，质较松软，不像立柱时的原填土。柱洞为直壁、坚硬，底部平坦，经过加工。中间的四个柱洞很大，直径40—42、深24—30厘米；西壁的两个略小，直径38、深约40厘米。在北壁的上面，有直径6—8厘米的小柱洞六个，间距在1.2—1.4米之间，柱洞深3—4厘米。西壁因离表土较浅可能被破坏，只在西北角发现柱洞一个，南壁破坏严重不详。这种小木柱附在墙内，做成木骨泥墙，起支撑屋顶和维护结构的双重作用。由此推之，在西壁和南壁上，都应有这种小柱洞。

在房内偏东，中间四个柱洞中间，有两圆相连的葫芦形灶址，前面的略小，直径0.9米，后面的直径约1米。灶的周围用草筋泥作成泥圈，高5、宽12—14厘米，灶底与地面同高。灶内烧成青绿色硬壳，厚2厘米，特别坚硬。灶址的建造，先从地面下挖深20—30厘米相连的两个土坑，经过夯实，逐层垫起，然后在硬面上抹草筋泥，经过火烧后，形成硬壳。解剖观察，初建灶时，后面的灶坑比前面的小，由于长时间的使用，经过不断的修理，后面的逐渐加大。

居住面东高西低，进门处高起，越往里越低下。地面是经过夯打的，厚10厘米，并用火烘烤成红色，红烧土硬面共有三层，说明该屋使用时间长久，经多次维修。在西北和西南角处，堆积着许多草木灰，仔细观察，有树枝和田禾草秸的灰烬，禾秸秆节的纹理，尚能清晰辨认。灰烬中还有各种兽骨和陶片等。由此说明，室内除灶址以外，在两角还有供取暖或炊事所用的篝火位置。



图四 F4复原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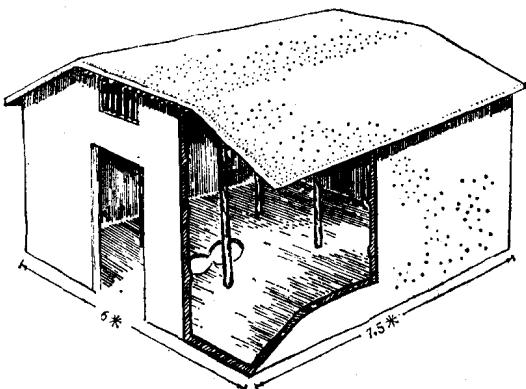
有3.4米。为半地穴式建筑，平面作东西向的长方形，西壁宽6、南壁长7.5米，北壁因东北拐角处被破坏只存7米，东壁大部分被断崖切断，保留有东南转角处，房屋面积为45平方米。西壁保存最好，垂直平整，现存高度1米。南、北两壁依地势西高东低，与西壁相接处，和西壁等高，向东依地势渐低下，高约40厘米。门应设在东壁。

房址底部，有柱洞六个，西壁两个，一半拘在半地穴的墙基内，一半露在外面；中部有柱洞四个。六个柱洞东西向正好排列两行，可能用梁

在室内西北角（距北壁1.5、西壁0.92米处），有一口径28、底径48、深60厘米的袋状窖穴，平底，周壁呈弧形，光滑平整（图版伍，1；图五）。

根据房址的遗迹，对房屋建筑试作复原。这座房址，底部共有六个柱洞，西壁两个，中间四个，按此布局，东壁应该也有两个，共有八个柱洞，东西排列成两行，并且都一样高。中间四个柱洞都很大，而且较浅，可能柱顶必有梁架连接，这样立柱可不必深埋。由于采用梁架，解决了承受木椽构架的问题。利用纵横梁架，中间屋顶为平铺板椽的东西长条的平顶状。在长条形的平顶下，只有南北两面有坡状屋檐，东西两面则没有。南北两面的屋檐，搭架在由小支柱铺助而筑起的墙头上，可能略出檐。在东西两面的屋顶下，设有通风排烟的窗口。东壁及门位已被破坏，房门及门外有无其他设施不详（图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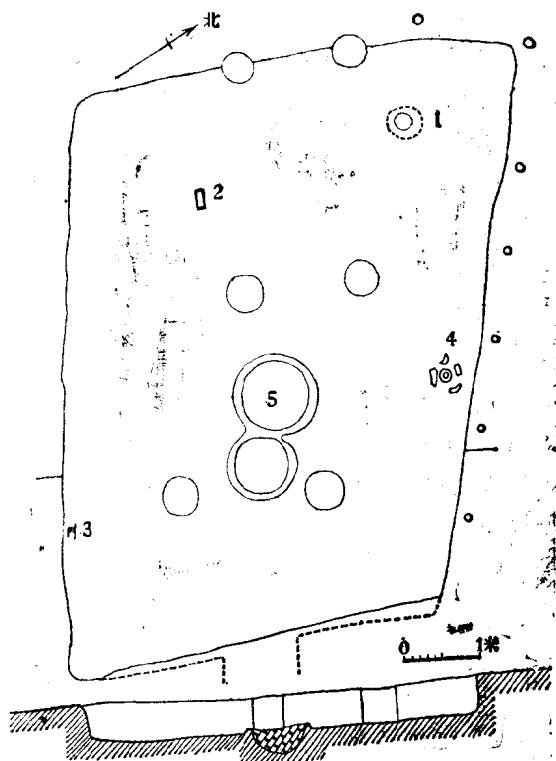
（二）窖穴 1座。位于T7第3层下部，距地表深80厘米。为正方形，边长1.6、深1.8米。口底同大，平底，四壁平直，修整非常规则，窖穴内填满灰土，出土半山陶片、陶刀和兽骨等。M4叠压在窖穴的东北角上，证明墓葬晚于窖穴。但两者的口部，都在第三层下的同一平面上，说明两者属于同一时期的遗迹，但时间有早晚之别。窖穴的南部，又被晚期的汉代圆形窖穴所打破。



图六 F5复原图

肢葬，头北足南，面向上。男性，30岁左右。在右臂旁置一白色小石块（图版伍，4；图八）。

墓主头向北，紧靠F4的南壁，头顶的墓坑边缘和F4的南壁，只隔一层薄薄的用火烘烤



图五 F5平、剖面图
1. 窖穴 2. 石刀 3. 骨器 4. 陶器 5. 灶

（三）墓葬 3座（M4—6）。下面分别叙述。

M4 位于T7第3层下。长方形竖穴土坑，墓口距地表深80厘米。方向 274° 。墓坑长1.86、宽0.58、深0.7米。死者系女性，约40岁左右，头西足东，仰身直肢，面向北。头顶部有绿松石块、碧绿色粗玉和白色小石块各一件（图版伍，3；图七）。

M5 在T5的南隔梁外。长方形竖穴土坑，墓口开在第3层下，距地表深75厘米。墓坑长2、宽0.6、深0.67米。头向 4° 。仰身直